**上海理工大学管理学院文件**

上理管〔2020〕29号

**2020年管理学院毕业生就业推进工作奖励方案**

院内各部门：

根据目前管理学院毕业生就业工作情况，经院党政联席会议讨论通过，特制订2020年管理学院毕业生就业推进工作奖励方案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**一、本科生就业奖励**

**（一）人员经费奖励**

根据学院办学绩效考核指标，今年（截止到2020年8月25日）本科专业高质量就业率达到89%的系，按照人均1000元的标准核算到系，由系主任根据教师对就业推进工作的贡献确定分配方案，学院发放至教师B套津贴。

**（二）专业建设运行经费奖励**

本科专业高质量就业率超过89%，90%≤就业率≤95%的，每增加1个百分点，奖励该系5000元建设经费。96%≤就业率≤100%的，每增加1个百分点，奖励该系10000元建设经费。百分点只取整数部分，小数部分不四舍五入。

**二、研究生就业奖励**

以一级学科点为考核单位，各一级学科点研究生高质量就业率达到94%，视作达标。95%≤就业率≤98%的，每增加1个百分点，奖励该学科点5000元建设经费；99%≤就业率≤100%的，每增加1个百分点，奖励该学科点10000元建设经费。百分点只取整数部分，小数部分不四舍五入。

**三、其他**

1、毕业班辅导员的就业奖励办法另行制定。

2、教师推荐学生成功就业等奖励仍按学院原有办法执行。

3、本方案自发布之日起开始实施。

管理学院

2020年6月18日

学院办公室 2020年6月18日印发